

容错方显大度

孙贵颂

苏东坡曾讲过两个人处理鞋子的故事，挺有意思。一个人叫刘疑之。有一次，刘疑之正在路上走着，有个邻居说：“你穿的这双鞋子是我的啊！”刘疑之一听，二话不说就把脚上的鞋子脱下来，递给了那人。原来，邻居的鞋子找不到了，他看刘疑之脚上穿的那双很像他的鞋子。然而，过了几天，邻居找到了自己的鞋子，又把刘疑之的鞋子送了回来，当然少不了要说上一堆道歉的话。可刘疑之不接受。你不是说是你的吗？那你留着好了！可以想见，那个邻居一定很尴尬。

还有一个叫沈麟士。有一次，沈麟士正在路上走着，有个邻居说：“你穿的这双鞋子是我的！”沈麟士一听，二话不说就把脚上的鞋子脱下来，递给了那人。一样的，邻居的鞋子找不到了，他看沈麟士脚上穿的那双很像他的。然而，过了几天，邻居找到了自己的鞋子，又把沈麟士的鞋子送了回来，当然也要说上一堆道歉的话。沈麟士说：“噢，原来不是你的啊！”微微一笑，接过了鞋子。

苏东坡对此评价道：“此虽小事，然处世当如麟士，不当如疑之也。”

这两件事，无疑都是邻居有错在先，说是赖人中伤也不为过。你丢了鞋子，不在家翻箱倒柜好好找找，却眼睛向外怀疑左邻右舍。瞅见别人脚上穿的鞋子（其实是木屐），横瞧竖瞧，和自己的一样，于是就断定人家穿了你的鞋子。好在刘疑之与沈麟士都是痛快人，你说是你的，我也不跟你吵，不跟你闹，鞋子一脱，给你就是。这不叫任性、不叫草率，而应叫风度、应叫素质。

然而，同样的开头，却有不一样的结尾。沈麟士痛快地接受了邻居送还的鞋子。当初你说是你的，那你拿走；现在你又说不是你的，那还给我。咱就当没这回事。而刘疑之不干了。当初你说是你的，我明知不是你的，仍给了你，我已经很委屈了。现在你又说不是你

的，那怎么行！我咽不下这口气，我不要了！

应当承认，人吃五谷杂粮，不是圣人，都有私心杂念，都有犯错误、犯糊涂的时候。作为被错误对待、被糊涂坑害的一方，如何处理自己的损失与名誉，可以看出一个人修养的高低。如是大是大非，如是天大的冤枉，我们当然不能忍气吞声，而应拍案而起，据理力争。而对于小小不言、鸡毛蒜皮的小是非，不妨宽容一些、大度一些，允许对方犯错误，更允许对方改正错误。古人云：“人谁无过，过而能改，善莫大焉。”如果揪住犯错人的小辫子不放，时不时地拿出来挖苦挖苦，既无必要，也没意思。那些经过大的纠纷的人与事，尚能“度尽劫波兄弟在，相逢一笑泯恩仇”，况且凡夫俗子那些无关紧要的东西呢。

小人物之间，计较一下，也许无伤大雅，不会有什么严重后果。如果大人物也不宽容，就可能铸成大错。

北宋时，真宗皇帝亲自发现了一位德才兼备的好郎官，他告诉宰相，要提拔他作监司。宰相遵旨，把该名官员的事迹材料整理好，第二天上朝时正式上奏给真宗。然而宋真宗却变卦了。原来，这位郎官头天晚上去了一次宰相府，被密探侦查到，上报给皇上。宋真宗“恶人竟弃”，于是“终真宗朝，其人不复进用”。我们可以称赞真宗皇帝律下严厉，无缝监督，但从另一方面看，只凭密探的一个小报告，也不询问一下宰相，郎官去干什么，是否跑官要官，是否贿以重金？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就永不重用，也太轻率了。这一做法，有可能断送了一位德才兼备的好干部的前途。



闲云斋记

有阴晴圆缺
有悲欢离合
记生活百味
看人间烟火

欢迎您的来稿

投稿邮箱：
wanbaofukan@163.com
请在主题中标注“生活札记”。

潍坊晚报

2024年10月30日 星期三

值班主任：陈晨

编辑：石风华

美编：王蓓

校对：曾艳

一只叫“包子”的小猫

董雪

我一个人在外租房住时，曾收养过一只狸花猫。那是一个深秋的夜晚，一声声凄惨的哀叫把我从睡梦中吵醒，那声音细弱而凄厉，持续了许久才逐渐微弱下去。

次日上班，我经过楼下车库，看见一个小姑娘正在车库里喂猫。她说，昨夜发出惨叫的就是这只小猫，看上去才刚足月，不知猫妈妈跑哪去了。可怜的小猫咪只有手掌大小，毛发稀疏，眼睛被黄色分泌物糊住，蜷缩在角落里，不停地颤抖着。小姑娘家里不让养猫，她只好把猫藏在车库里。抚摸着这个小生命，我忍不住动了恻隐之心，把它带回了出租屋，给它取名“包子”。

得知我收养了一只流浪猫，父母打来多个电话，反复说野猫的野性大不能养，劝我尽快将“包子”送走。然而，在我的精心照料下，“包子”长出了漂亮的斑纹，每日神气活现的，给我的单身生活带来了许多快乐和温暖，我已舍不得将它送走。母亲生气地说：“自己都养不好，还养猫！”

一天，在和“包子”玩耍时，我不慎被它的爪子挠到了，手臂上留下几道浅浅的划痕。“我说野猫不能养吧！你赶紧去打针，今天你爸就去把猫带回来！”母亲在电话那头既心疼又生气，下了最后通牒。没办法，我只好任由父亲将“包子”带回了老家。

“包子”刚走那几天，我担心坏了，生怕父母不喜欢它，担心它对新环境产生应激反应。母亲却无所谓：“狸花猫可没那么娇气。”我在网上买了几包猫粮和猫砂寄回家，母亲又说：“咱们乡下养猫不需要这些。”

在母亲小鱼小虾的喂养下，“包子”胖了好几圈，憨态可掬，更加可爱了。母亲不时和我分享“包子”的情况，比如“包子”学会到外面撒尿拉屎啦或者“包子”抓了一只老鼠回来。父亲呢，仍是很嫌弃的样子：“你妈把猫放床上，家里臭气熏天！”我赶紧哄他，让他别跟“包子”一般见识。

又过了些日子，母亲给我发来一段视频，只见胖“包子”乖巧地趴在父亲身上，在父亲宠溺的抚摸下，一脸享受。看来，“包子”已成功俘获二老的心。同时我还感觉到，因为“包子”，我和父母之间的沟通变得更加频繁，关系也更加融洽了。

然而，世事难料，亲密关系才刚开始，我们却和“包子”迎来了离别。“包子”喜欢在外面玩，但从不在外面过夜，父亲也会等它回来才睡觉。可那几天，它连续几晚都没回家。父母感觉不妙，晚上端起它最爱的猫食，打着手电筒到流浪猫常出现的地方蹲守，但都没有等到那个有漂亮斑纹的胖猫咪出现。

“野猫就是野猫，养不熟！”母亲埋怨着。“包子”的走丢，弄得我们仨心里都空落落的。我们希望它只是回到了同伴当中，也希望它路过家门时能停下来看一眼。我们的心永远为那只叫“包子”的小猫留着一个温暖的角落，期盼某一天，它能重新回到我们的怀抱。

“共享”养猫

马星雨

大学毕业后，我的第一份工作没干多久，就决定重新找一份。我在网上找了好几家，最后选中了一家。但搜索这家公司的风评时，一位女孩留言说她曾在这家公司干过，不建议大家去这里上班。

我私聊了这位小姐姐。她说当时面试的是文员岗位，但公司却让她去打电话推销产品，每天必须打300个推销电话，打不完便会扣工资。对方还给我发了她当时工作群聊的截图，下午两点若还没打够300个电话，经理便在群里催促员工。我听了小姐姐的建议，没有去这家公司应聘。

小姐姐比我早毕业一年，谈起找工作踩过的坑，我俩有很多共同语言，一起吐槽了很久。本以为这段萍水相逢的缘分就此结束了，没想到一个月后，小姐姐突然发微信问我找到工作没，说她现在所在公司的分公司招人，只是离我租住的地方远一点，若要说的话，需要另租房子。她觉得这家公司制度、福利待遇和企业文化都不错，建议我去试试。

我请了半天假，去小姐姐推荐的分公司应聘，很顺利就通过了。我要请小姐姐吃饭，但她一直没时间。

我家养了两只流浪猫，妹妹经常拍两只猫的视频发给我看，我便把这些视频发到朋友圈，还把两只猫如何到我家以及它们从“社恐猫”变成“社牛猫”的过程写成文字发到朋友圈。小姐姐每次看到都给我点赞。她也养了一只猫，经常在朋友圈发小猫的照片和视频，我看到后同样会点赞。

一天，小姐姐突然微信问我，是否有养猫打算。此时我的工作已稳定下来，自己租房子住，正想养一只小猫做伴。但我想收养一只流浪猫，不想去买。小姐姐说她自己也是租房住，因为工作变动，接下来可能要经常出差，猫自己在家没人照顾不行，她想给猫找个好人家。她觉得我是爱猫之人，若我肯照顾她的猫，会比较放心。

她家的猫我本来就很喜欢，既然她打算送我，我求之不得。那天她打车来送猫，这是我俩第一次见面，小姐姐长相甜美，看得出可爱善良。随猫而来的还有猫粮、猫零食、猫玩具、猫砂等全套养猫用品。

我要请她吃饭，她说已经订了外卖，马上就送到了。还说我帮她解决了一件大事，她得请我吃饭才行。因为她的爱猫在我家，她说日后有时间便来看猫，我俩算“共享”养猫。

因为一只猫，我俩可以经常见面，由网友成了现实中的好朋友。人与人之间的缘分真是妙不可言，善良的人不管在现实世界还是网络世界都自带光芒。